

证券代码：920167

证券简称：同享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3

同享(苏州)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6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37 人

2025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306 人

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3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17,185.57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83,471.71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58,365.07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4 家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F51	批发和零售业	批发业
C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35,961.69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4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2,619.3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业人员执业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及自律监管措施 0 次，44 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13 人次、纪律处分 12 人次、监管措施 42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云松，199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起开始从事上

市公司审计，2021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或复核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郑欢成，199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1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6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孙晓娜，200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年起为同享科技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复核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李云松、签字注册会计师郑欢成、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孙晓娜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6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5年审计收费（38）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33）万元。

本期审计收费金额为暂定收费金额，具体收费公司将根据审计需求与中审众环协商确定，以签订的审计业务约定书为准。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办理后续审计收费定价及审计业务约定书签订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拟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审计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并对其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查，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独立、客观、公正的要求，同意续聘其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同享（苏州）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同享（苏州）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同享(苏州)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